

以下為來自本公司聯席申報會計師KPMG LLP(加拿大卡爾加里特許專業會計師)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KPMG LLP
3100-205 5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4B9
Canada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
8樓

敬啟者：

緒言

以下為我們就Persta Resources Inc. (「貴公司」)之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的文件(「本文件」)內。

貴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根據商業公司法(阿爾伯塔省)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企業架構之詳情於文件「公司架構及歷史」一節闡述。

貴公司已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結日。於有關期間， 貴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加拿大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加拿大公認的會計原則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

製。 貴公司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於加拿大卡爾加里註冊之特許專業會計師 KPMG LLP (「KPMG Calgary」) 審核。

貴公司董事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相關財務報表，由 KPMG Calgary 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工作準則審核。

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基於相關財務報表(並無作出任何調整)，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以供載入有關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編纂][編纂]的文件。

董事編製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真實而公平的財務資料，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差錯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第3.340項聲明)執行的程序對財務資料發表意見。我們並無審核 貴公司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後任何期間的任何財務報表。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公司截至該等日期止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相應財務資料

就本報告而言，我們亦已遵照國際審計和核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貴公司之未經審核相應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附註（「相應財務資料」）。董事須對相應財務資料負責。

貴公司董事負責遵照與財務資料所採納者相同的基準編製相應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結果對相應財務資料作出結論。

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遵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對相應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

就本報告而言，根據我們的審閱結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相應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遵照與財務資料所採納者相同的基準編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

1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B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加元	二零一四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原油及天然氣銷售 所得收益	15	23,497,049	32,423,867	16,079,598	7,820,033	8,384,603
皇家礦產稅		<u>(3,715,390)</u>	<u>(5,294,650)</u>	<u>(1,071,698)</u>	<u>(1,044,035)</u>	<u>(560,311)</u>
淨收益		19,781,659	27,129,217	15,007,900	6,775,998	7,824,292
經營成本		(5,055,775)	(5,556,029)	(3,636,433)	(1,779,079)	(2,734,962)
一般及行政費用		(2,857,929)	(3,135,459)	(2,330,164)	(980,079)	(1,294,152)
耗損及折舊	8	(9,373,697)	(6,976,787)	(4,596,103)	(2,241,339)	(3,056,280)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虧損及撇銷	7	(362,804)	(1,786,080)	(2,363,231)	(2,358,719)	(450,06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虧損及撇銷	8,17	(195,976)	(1,628,503)	(749,971)	(541,967)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4	—	(1,510,908)	—	—	(221,332)
交易費用	25	—	—	<u>(542,081)</u>	—	<u>(2,083,893)</u>
經營溢利／(虧損)		1,935,478	6,535,451	789,917	(1,125,185)	(2,016,388)
其他收入		—	—	—	—	3,681
融資費用	16	(2,673,373)	(3,162,897)	(3,275,010)	(1,604,834)	(1,640,535)
金融衍生工具變現 收益／(虧損)	24	<u>84,085</u>	<u>(370,801)</u>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溢利	18	(653,810)	3,001,753	(2,485,093)	(2,730,019)	(3,653,242)
所得稅	19	—	—	—	—	—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期內(虧損)／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653,810)</u>	<u>3,001,753</u>	<u>(2,485,093)</u>	<u>(2,730,019)</u>	<u>(3,653,242)</u>
每股(虧損)／盈利	22					
基本及攤薄		<u>(14.27)</u>	<u>0.02</u>	<u>(0.01)</u>	<u>(0.01)</u>	<u>(0.02)</u>

隨附之附註為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 財務狀況表

B節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	7	9,435,054	13,040,540	14,419,800	14,376,177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9,847,950	81,823,556	76,957,111	72,849,349
		<u>89,283,004</u>	<u>94,864,096</u>	<u>91,376,911</u>	<u>87,225,526</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	2,864,269	4,526,062	2,297,748	3,203,029
預付開支及按金	9	449,329	713,157	1,458,450	1,150,5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	4,974,910	5,413,473	1,944,497
		<u>3,313,598</u>	<u>10,214,129</u>	<u>9,169,671</u>	<u>6,298,056</u>
總資產		<u>92,596,602</u>	<u>105,078,225</u>	<u>100,546,582</u>	<u>93,523,582</u>
負債及總權益／(虧絀)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1	6,315,150	5,699,959	2,246,728	1,552,732
銀行債務	12	1,831,820	—	—	—
銀行貸款	12	30,350,000	—	—	—
股東貸款	12	69,418,658	—	—	—
其他債項	12	9,277,000	—	—	—
		<u>117,192,628</u>	<u>5,699,959</u>	<u>2,246,728</u>	<u>1,552,732</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113,879,030)</u>	<u>4,514,170</u>	<u>6,922,943</u>	<u>4,745,32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596,026)</u>	<u>99,378,266</u>	<u>98,299,854</u>	<u>91,970,85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節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2	—	45,921,480	44,697,748	40,316,902
棄置義務	13	1,366,299	1,616,614	1,764,990	1,810,819
		<u>1,366,299</u>	<u>47,538,094</u>	<u>46,462,738</u>	<u>42,127,721</u>
總負債		<u>118,558,927</u>	<u>53,238,053</u>	<u>48,709,466</u>	<u>43,680,453</u>
總權益／(虧絀)					
股本	14	100	165,006,075	167,036,075	169,247,367
將予發行之普通股	14	—	—	552,037	—
累計虧絀		<u>(25,962,425)</u>	<u>(113,165,903)</u>	<u>(115,750,996)</u>	<u>(119,404,238)</u>
總權益／(虧絀)		<u>(25,962,325)</u>	<u>51,840,172</u>	<u>51,837,116</u>	<u>49,843,129</u>
總負債及總權益／(虧絀)		<u>92,596,602</u>	<u>105,078,225</u>	<u>100,546,582</u>	<u>93,523,582</u>

隨附之附註為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 權益變動表

B節 附註	A類普通 股	B類普通股	C類普通股	將予發行的 普通股	普通股	累計虧絀	總權益/ (虧絀)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10	5	85	—	—	(25,308,615)	(25,308,515)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 總額	—	—	—	—	—	(653,810)	(653,810)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結餘	<u>10</u>	<u>5</u>	<u>85</u>	<u>—</u>	<u>—</u>	<u>(25,962,425)</u>	<u>(25,962,325)</u>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10	5	85	—	—	(25,962,425)	(25,962,32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 總額	—	—	—	—	—	3,001,753	3,001,753	
為清償債務而發行新 股及向股東作出 分派	14(b)(i)	—	15,198,622	136,787,600	—	—	(89,539,903)	62,446,319
向僱員及顧問發行 新股	14(b)(ii)	—	3,648,248	—	—	—	—	3,648,248
為換取現金而發行 新股	14(b)(iii)	—	—	12,080,112	—	—	—	12,080,112
購回股份	14(b)(iv)	—	(50,400)	(2,658,207)	—	—	(665,328)	(3,373,935)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結餘	<u>10</u>	<u>18,796,475</u>	<u>146,209,590</u>	<u>—</u>	<u>—</u>	<u>(113,165,903)</u>	<u>51,840,172</u>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10	18,796,475	146,209,590	—	—	(113,165,903)	51,840,172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 總額	—	—	—	—	—	(2,485,093)	(2,485,093)	
為換取現金而發行 新股	14(b)(vi)	—	—	2,480,000	—	—	—	2,480,000
將予發行之普通股	14(b)(viii)	—	—	—	552,037	—	—	552,037
購回股份	14(b)(vii)	—	—	(450,000)	—	—	(100,000)	(550,000)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結餘	<u>10</u>	<u>18,796,475</u>	<u>148,239,590</u>	<u>552,037</u>	<u>—</u>	<u>(115,750,996)</u>	<u>51,837,11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節 附註	A類 普通股	B類 普通股	C類 普通股	將予發行的 普通股	普通股	累計虧絀	總權益/ (虧絀)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之 結餘	10	18,796,475	148,239,590	552,037	—	(115,750,996)	51,837,116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 益總額	—	—	—	—	—	(3,653,242)	(3,653,242)
已發行新股份 14(b)(viii)	—	523,330	1,687,962	(552,037)	—	—	1,659,255
股份轉換及拆細 14(b)(ix)	(10)	(19,319,805)	(149,927,552)	—	169,247,367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	—	—	—	169,247,367	(119,404,238)	49,843,129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10	18,796,475	146,209,590	—	—	(113,165,903)	51,840,172
期內虧損及全面 收益總額	—	—	—	—	—	(2,730,019)	(2,730,019)
為換取現金而發行 新股 14(b)(vi)	—	—	500,000	—	—	—	500,000
購回股份 14(b)(vii)	—	—	(400,000)	—	—	(100,000)	(500,000)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10	18,796,475	146,309,590	—	—	(115,995,922)	49,110,153

隨附之附註為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 現金流量表

B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未經審核)	加元
經營活動					
年／期內(虧損)／溢利	(653,810)	3,001,753	(2,485,093)	(2,730,019)	(3,653,242)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耗損及折舊	8	9,373,697	6,976,787	4,596,103	2,241,339
攤銷債務發行成本	12	—	70,000	317,613	158,953
增加費用	13	35,724	22,155	20,403	9,682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4	—	1,510,908	—	—
勘探及評估資產					
減值虧損及撤銷	7	362,804	1,786,080	2,363,231	2,358,7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虧損及撤銷	8	195,976	1,628,503	749,971	541,967
經營所得資金		9,314,391	14,996,186	5,562,228	2,580,641
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	10(b)	(622,299)	(76,786)	(198,628)	543,59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8,692,092</u>	<u>14,919,400</u>	<u>5,363,600</u>	<u>3,124,234</u>
投資活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		(8,305,761)	(12,875,521)	(1,064,893)	(1,003,688)
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開支		—	—	—	1,100,000
勘探及評估資產開支		(674,161)	(5,332,807)	(4,309,162)	(3,093,64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8,979,922)</u>	<u>(18,208,328)</u>	<u>(5,374,055)</u>	<u>(4,097,333)</u>
融資活動					
將予發行之普通股					
所得款項		—	—	552,037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2,747,511	2,480,000	500,000
銀行債務變動		(401,790)	(1,831,820)	—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7,489,620	47,121,480	2,500,000	—
其他債務所得款項		—	823,500	—	—
債務發行成本		—	(1,270,000)	—	—
購回股份		—	(3,373,935)	(550,000)	(500,000)
償還貸款		(6,800,000)	(45,952,898)	(4,041,345)	(1,541,345)
有關融資活動的其他					
現金流量		—	—	(491,674)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287,830</u>	<u>8,263,838</u>	<u>449,018</u>	<u>(1,541,34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	4,974,910	438,563	(2,514,444)
於年／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4,974,910	4,974,910
於年／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a)	<u>—</u>	<u>4,974,910</u>	<u>5,413,473</u>	<u>2,460,466</u>
補充資料：					
已付利息		<u>2,637,649</u>	<u>2,808,453</u>	<u>2,945,547</u>	<u>1,428,973</u>
		<u>1,405,274</u>			

隨附之附註為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B 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1 公司資料

Persta Resources Inc. (「Persta Resources」或「貴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根據商業公司法(阿爾伯塔省)註冊成立。Persta Resources 為一間於加拿大阿爾伯塔省從事原油及天然氣生產及儲存之勘探及開發公司。貴公司之註冊及總辦事處地址為2717, 308-4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0H7, Canad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Aspen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Aspen」，於阿爾伯塔省之私人企業)，分別持有普通股總數之90.07%及89.11%，而個人投資者分別持有貴公司普通股總數之9.93%及10.89%。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吉林省弘原經貿集團有限公司(「吉林弘原」，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私人企業，而其50%股權乃由景元先生控制)持有貴公司普通股總數之約82%權益及貴公司有投票權普通股之49%權益，而由貴公司總裁、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伯樂先生控制之公司1648557 Alberta Limited (「164 Co」)則持有貴公司有投票權普通股之51%權益。吉林弘原及164 Co為Aspen之控股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認為貴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吉林弘原及164 Co。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報告載列的財務資料乃根據乃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所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該B節餘下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該財務資料而言，貴公司已採納有關期間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惟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列於附註5。

財務資料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已於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b) 計量基準

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計量公平值所用之方法於附註6論述。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資料以加拿大元(「加元」)(貴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

(d) 估計及判斷的應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被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4載述。

3 重大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已於本財務報表中呈報的所有期間貫徹運用。

(a)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乃指 貴公司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約安排，且被分類為合作營運及合營企業。當 貴公司對有關一個安排中的資產及負債擁有權利及承擔責任時產生合作營運。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應佔有關合作營運中的資產、負債及交易(包括其擁有或共同承擔的部分)。

(b)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當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 貴公司且收益及成本(倘適用)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收益將按以下方式於損益內確認：

自銷售原油及天然氣所得收益於產品所有權轉移予買方時按於訂約交付點的交付數量及價格確認，並記錄 貴公司產生的交通費總額。與交付有關的成本(包括交通及生產相關皇家礦產稅開支)於已賺取及記錄相關收益同期確認。

(c) 融資收入及開支

融資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並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利息應計費用。實際利率法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可使用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之比率。

融資成本包括銀行貸款及各類其他貸款利息開支、債務發行成本攤銷、棄置義務的折現增加以及就外幣交易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

(d) 金融工具

(i) 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銀行債務及各類其他貸款及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就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工具而言，非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公平值加任何直接應佔交易費用確認。初始確認後，非衍生金融工具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進行計量。當資產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時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直至該資產終止確認或釐定為減值為止，屆時先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報之公平值之累計變動於損益內確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該等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當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第三方時，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及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除非 貴公司有法律權利抵銷該等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的同時償還負債，於此情況下，彼等按淨額基準呈列。

(ii) 金融資產減值

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期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資產初始確認後已發生虧損事件且該虧損事件對能可靠計量之該項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造成負面影響，則該項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以其賬面值與按該資產的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

貴公司按個別資產及總體層面考慮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所有個別而言屬重大金融資產將進行個別減值測試。所有並無出現個別減值的個別重大應收款項其後將就任何已發生但尚未識別的減值進行集體評估。餘下金融資產就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之組別減值進行集體評估。

於集體評估減值時， 貴公司利用違約可能性、收回時間及所產生之虧損金額之歷史趨勢，並根據管理層判斷目前經濟及信貸狀況所導致的實際虧損是否有可能較歷史趨勢所示為高或低作出調整。

所有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減值虧損撥回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就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撥回乃於損益確認。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負債乃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負債或其他金融負債。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通常為交易價減任何直接應佔交易費用）確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工具之交易費用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金融負債之其後計量視乎彼等之分類而定。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負債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當合約責任屆滿、解除或註銷時，金融負債終止確認。購回、結算或註銷負債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iii) 衍生金融工具

貴公司可動用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例如需要實物交貨的商品銷售合約，以管理原油及生產天然氣預期銷售所帶來的價格風險以及外匯風險。貴公司概無就買賣或投機訂立衍生金融工具。

貴公司考慮所有該等交易為經濟對沖；然而，其並非指定就會計用作對沖。因此，所有衍生合約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並記錄於財務狀況表中，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淨收入中確認。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值乃基於就結清該等工具而於到期前已收取或支付的估計金額，當中已考慮未來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因素。

(e)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貴公司於開採礦物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可論證前就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的資本化成本。貴公司取得法定權開採某一區域前所產生的成本予以支銷。

勘探及評估資產作為無形資產初步資本化，並無攤銷。勘探及評估資產於事實及情況顯示賬面值可能超過可收回金額時，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並單獨披露。

一旦有技術數據支持可能收回儲量而使有關區域的開採資源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得以論證，該區域應佔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將進行減值評估，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相關勘探及評估資產的餘下賬面值其後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發展及生產資產。

就勘探及評估資產處置而言，收益或虧損就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物業交換乃按公平值計量，除非交易缺乏商業實質或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倘交換以公平值計量，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發展及生產資產及辦公設備。

發展及生產資產

發展及生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耗損、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發展及生產資產的成本包括初步購買價及發展、興建及落成資產的直接應佔開支。該等成本包括物業收購、發展鑽孔、落成、採集及基建、資產棄置成本及自勘探及評估資產轉移。任何為使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位置及營運所需狀況而直接應佔且將帶來可識別未來收益的成本，均予以資本化。可增加相關資產能力或延長其可用壽命的修繕項目亦予以資本化。

就物業處置而言，收益或虧損就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物業交換乃按公平值計量，除非交易缺乏商業實質或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倘交換以公平值計量，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

(g) 減值

當事實及情況反映賬面值可能超過可收回金額時，發展及生產資產就減值而作出評估。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一同組合至持續使用可產生與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的現金流入的資產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

使用價值乃考慮以下因素而估計：

- (i) 使用由管理層釐訂之稅前折現率所評估的證實加可能儲量淨現值；及
- (ii) 管理層使用稅前折現率對上文(i)項中未有包括的額外資產發展淨現值的估計。

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考慮下列因素：

- (i) 使用由管理層釐訂之稅前貼現率所評估的證實加可能儲量淨現值；
- (ii) 管理層估計未開發土地的公平值；
- (iii) 度量現時市場上於原油及汽油業內類似資產的交易所示的價值審閱；及
- (iv) 管理層估計上文(i)項中未有包括的資產發展額外公平值所估計。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h) 減值撥回

減值虧損可予撥回，惟僅以資產賬面值不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及有情況顯示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及耗損)為限。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中確認。

(i) 耗損及折舊

發展及生產資產耗損乃基於皇家礦產稅前有關獨立油藏工程師每年採用未來價格及成本所釐訂的總估計證實加可能儲量產量按生產單位法計量。天然氣儲量及生產以將能源等效六千立方英尺轉換為一桶石油。

計算耗損及折舊乃基於資本化成本總額加證實加可能儲量的估計未來發展成本。

其他資產的折舊按20%至100%餘額遞減法計算。

(j) 棄置義務

貴公司於義務產生之時，一般而言，為購買或開發使用期長的有形資產時，錄得與該等使用期長的有形資產棄置有關的法律責任義務，並以無風險利率折現至其現值。於確認負債中，相關資產的賬面值相應增加，稱為棄置義務成本，其以生產單位法於估計皇家礦產稅前證實加可能儲量的使用期耗損。由於時間推移及累計金額已於期內計入損益，故負債金額於每個報告期增加。棄置義務責任亦可因現金流變動的時間安排估計有所變動、原估計未折現成本變動、或折現率變動而有所增加或減少。棄置義務責任於每個報告日期使用當時生效的無風險率重新計量，而公平值變動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履行責任後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則自義務扣除。

(k)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普通股直接應佔遞增成本確認為權益的扣減(扣除任何稅務影響)。

貴公司於發行或取得其自身股本工具時可能產生若干成本。該等成本可能包括登記及其他監管費用、應付法律、會計及其他專業顧問款項、印刷成本及印花稅。倘股本交易的交易費用為交易中原應可避免的股本交易直接應佔遞增成本，則有關交易費用入賬列作權益的扣減(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於財務報表日期尚未完成的計劃股本[編纂]的相關成本入賬列作遞延財務成本，直至有關[編纂]完成或終止。已終止股本交易費用確認為開支。

(l) 所得稅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直接於股東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所得稅亦直接於股東權益中確認。

應付即期所得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盈利計算。由於不同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及無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故應課稅盈利不同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所呈報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貴公司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貴公司採用財務狀況報表法將所得稅入賬。根據此方法，資產或負債會計及所得稅基準間任何暫時性差額的影響列作遞延所得稅入賬。

遞延所得稅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所得稅率計算。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稅率的變動影響視乎調整有關的項目於損益或股東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可用以抵銷有關資產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扣減至可能並無足夠應課稅盈利可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存在合法執行抵銷權利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產生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及與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時予以抵銷。

(m) 關聯方交易

(a) 倘某人士屬於下列情況，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 貴公司有關聯：

- (i) 對 貴公司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公司或 貴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下列任何條件適用，則實體與 貴公司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 貴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表示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均在彼此之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其他實體屬成員公司的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 貴公司或與 貴公司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的利益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所識別的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屬於其中一部分的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公司或 貴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的家庭近親指該等家庭成員與實體來往時可能預期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

當在關聯方之間轉移資源或責任時，則該項交易會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包括銀行現金及原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投資。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所有款項包括於金融機構持有之現金。

(o)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貴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期內流通在外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就所有潛在股份(包括任何已授出獎勵或購股權)的影響作出調整後按股東應佔盈利及期內流通在外的股份加權平均數釐定。

4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編製財務報表需管理層根據影響於財務報表日期所呈報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金額以及於報告期內所呈報收益及開支金額的現時可得資料，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判斷乃根據管理層的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預期未來事件)進行評估。然而，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所估計者。因其性質使然，該等估計存在計量不確定因素且或會對未來期間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於應用貴公司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對於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

估計及假設

(a) 界定現金產生單位

釐定現金產生單位須於界定資產組別時作出判斷，該等資產組別可產生現金流入且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乃按類似地理結構、共用基建、地緣臨近、商品類別、相似市場風險及重要性而釐定。

(b) 減值

倘貴公司釐定出現若干減值跡象，其會對須進行攤銷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倘非金融資產或現金流量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出現減值。貴公司透過計算使用價值釐定其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使用價值透過估計持續使用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淨額的現值而釐定。

商品價格變動影響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可能須對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貴公司監控有關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內部及外部減值跡象。該等跡象包括商品價格、儲量及折現率變動。

(c) 勘探及評估資產

將資產自勘探及評估資產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根據估計證實或可能儲量釐定，有關儲量部分用於釐定項目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

(d) 遞延稅項

貴公司採用與附註3(1)貫徹一致的財務狀況報表法。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需 貴公司就業務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現有稅法的應用作出重大估計。倘未來現金流量及應課稅收入與有關估計差異甚大， 貴公司變現於財務狀況報表日期入賬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能力或會受到影響。此外，稅法變動或會限制 貴公司日後取得稅項減免的能力。

(e) 流動性

作為資本管理過程的一部分， 貴公司編製及動用預測／預算，以管理及監控 貴公司之策略及持續經營及流動性，包括持續及預測遵守 貴公司信貸融資協議所載的契約（見附註12）。預測／預算須就業務水平、未來現金流量及相關時間以及其他可能在或如管道及運輸能力限制可能不在 貴公司控制範圍內的因素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有關流動性的進一步討論載於附註24(b)。

(f) 耗損、折舊及儲備

耗損乃基於根據《加拿大油氣評估手冊》估計的證實加可能儲量計算。估計儲量的步驟屬繁複。其需根據可用地質、地球物理、工程及經濟數據作出重大判斷及決定。由於來自持續發展活動的額外數據及生產表現可供參閱，亦因影響原油及汽油價格及成本的經濟環境有所變動，故該等估計可能會大幅改變。儲量估計乃基於現時生產預測、價格及經濟環境得出。

由於環境有所改變，加上額外數據可供參閱，故儲量估計亦有所變動。所作出的估計乃透過新資料證明而經審閱及修訂（向上或向下）。因油井表現、價格、經濟環境及政府限制出現變動而偶有修訂。儘管已作出所有合理努力以確保儲量估計屬真確，惟儲量估計屬科學推理。因此，主觀決定、新地質或生產資料及環境變動可能影響該等估計。因年底原油及汽油價格及儲量表現可引致修訂儲量估計。有關修訂可為正面或負面。

由於儲量及估計未來發展成本乃用於計算耗損，亦就減值計算用於計量公平值減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故儲量估計變動影響 貴公司的財務業績。

(g) 棄置及復墾成本

貴公司於其若干資產經營年期結束時產生棄置及復墾成本。最終棄置及復墾成本無法確定且成本估計會因應若干因素（包括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變更、出現新的復墾技術或其他生產基地經驗）而改變。預期支出時間及金額亦會因應儲量變動或法律及法規或其詮釋的變更而改變。因此，已設立條文或會出現重大調整，而有關調整將會影響日後財務業績。 貴公司於作出判斷時所使用的最適當折現率為無風險利率。

5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直至財務資料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及尚未於財務資料採納之修訂及新準則。

貴公司現在評估該等修訂預期將會對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整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經修訂指引、計算金融資產減值的新信貸損失模型，以及新一般對沖會計規定。其亦承前結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指引。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財政期初已全部採納，則可提早採納。貴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設立有關釐定是否、多少及何時確認收益的全面框架。其亦包括有關何時資本化取得或達成其他準則並無另行處理的合約的成本的指引，並包括經擴大的披露規定。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採納。該準則可追溯應用或採用經修訂追溯法予以應用。貴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報告者應如何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該準則提供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惟租賃期為或不足12個月或相關資產價值較低則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法與其前身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比較大致不變，出租人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其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包括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貴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的修訂。該等修訂追溯應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並可提早應用。貴公司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之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貴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貴公司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之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貴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之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澄清如何就若干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入賬。該等修訂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為簡化實際應用，該等修訂可追溯應

用，倘有可得資料而毋須採用事後確認，亦可追溯或提早應用。貴公司擬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之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貴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貴公司並無計劃提前採納上述新訂準則或修訂。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15號及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第12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而言，鑒於貴公司尚未完成其對該等準則對貴公司的全面影響評估，故未能量化該等準則對貴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可能影響。

6 釐定公平值

貴公司多項會計政策及披露均規定須釐定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用作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乃根據以下方法釐定。在適用情況下，有關釐定公平值時所作假設的進一步資料於相關資產或負債的附註中披露。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按金及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按金及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的公平值乃按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估計及於報告日期按市場利率折現。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該等結餘的到期日較短，故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b) 貸款

由於銀行貸款乃按浮動利率計息，且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所收取的溢價反映貴公司現時的信貸息差，故銀行貸款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結餘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乃主要由於該等債務的即期性質所致。

(c) 金融衍生工具

金融衍生合約及掉期的公平值乃採用原油及天然氣的餘下合約儲量，並基於計量日期公佈的遠期價格曲線，自金融機構發出的報價而得出。

根據以下按用於評估有關工具的可觀察輸入數據金額釐定的層級，貴公司將其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進行分類：

- 第1級—活躍市場的報價等可觀察輸入數據；
- 第2級—除活躍市場所報市價外可直接及／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3級—市場數據不足或缺乏而須由實體自行作出假設的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訂立的任何金融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一直採用上述標準計量。貴公司貸款的公平值已採用以下各項進行計量：

— 銀行貸款：	第2級
— 股東貸款：	第3級
— 其他債項：	第3級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類為第1級、第2級及第3級的資產與債務之間概無任何轉移。

7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往年的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年／期初結餘	9,259,664	9,435,054	13,040,540	14,419,800
添置	608,832	6,043,271	3,877,093	406,438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0,638)	(651,705)	(134,602)	—
減值虧損及撇銷	(362,804)	(1,786,080)	(2,363,231)	(450,061)
年／期末結餘	<u>9,435,054</u>	<u>13,040,540</u>	<u>14,419,800</u>	<u>14,376,177</u>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未開發土地、未經評估地震數據及有關貴公司正待測定證實或可能儲量的勘探項目的未經評估鑽探及落成成本。勘探及評估資產於測定證實或可能儲量後轉撥至或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會因鑽探及落成活動不具經濟效益及租賃屆滿而支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包括有關開發活動而資本化的一般及行政費用798,650加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包括有關開發活動而資本化的一般及行政費用222,228加元。

貴公司就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以評估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可收回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因決定終止Dawson區域內若干土地的勘探活動而撇銷362,804加元的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決定終止Basing區域內的若干勘探活動導致若干土地及勘探式鑽探成本釐定為高昂，貴公司撇銷1,786,080加元的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撇銷有關若干土地租賃的勘探及評估資產2,363,231加元，因其被視作不再具有遠景價值，且該等租賃其後不獲重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公司因若干被視為不再具有遠景價值的土地租賃屆滿而直接撇銷勘探及評估資產450,061加元。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識別到減值指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成本	累計耗損及 折舊	賬面淨值
	附註	加元	加元	加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34,127,104	(55,092,036)	79,035,068
添置		10,378,486	—	10,378,486
報廢責任變動	13	(66,569)	—	(66,569)
轉撥自勘探及評估資產	7	70,638	—	70,638
減值虧損及撇銷	17	(195,976)	—	(195,976)
耗損及折舊		—	(9,373,697)	(9,373,697)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44,313,683</u>	<u>(64,465,733)</u>	<u>79,847,950</u>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44,313,683	(64,465,733)	79,847,950
添置		9,701,031	—	9,701,031
報廢責任變動	13	228,160	—	228,160
轉撥自勘探及評估資產	7	651,705	—	651,705
減值虧損及撇銷	17	(1,628,503)	—	(1,628,503)
耗損及折舊		—	(6,976,787)	(6,976,787)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53,266,076</u>	<u>(71,442,520)</u>	<u>81,823,556</u>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53,266,076	(71,442,520)	81,823,556
添置		217,054	—	217,054
報廢責任變動	13	127,973	—	127,973
轉撥自勘探及評估資產	7	134,602	—	134,602
減值虧損及撇銷	17	(749,971)	—	(749,971)
耗損及折舊		—	(4,596,103)	(4,596,103)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52,995,734</u>	<u>(76,038,623)</u>	<u>76,957,111</u>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52,995,734	(76,038,623)	76,957,111
添置		12,791	—	12,791
報廢責任變動	13	35,727	—	35,727
耗損及折舊		—	(3,056,280)	(3,056,280)
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		(1,100,000)	—	(1,100,000)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51,944,252</u>	<u>(79,094,903)</u>	<u>72,849,349</u>

絕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發展及生產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多項資本相關活動的維修工作向一名供應商收取現金付款1,100,000加元，故此該項收回按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入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耗損、折舊及減值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耗損及折舊、減值及其任何撥回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獨立項目。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耗損計算包括與開發 貴公司證實加可能儲量相關的估計未來開發成本分別41,605,000加元、42,926,000加元、42,264,000加元及30,250,000加元。

9 應收賬款及預付開支及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款項	2,671,816	2,657,939	1,326,217	1,692,892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吉林弘原的款項(附註)	—	—	156,283	1,292,208
—其他	192,453	1,868,123	815,248	217,929
	<u>2,864,269</u>	<u>4,526,062</u>	<u>2,297,748</u>	<u>3,203,029</u>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吉林弘原的款項乃歸於本公司代表吉林弘原結清預扣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吉林弘原的款項乃歸於吉林弘原代表本公司向若干個別投資者收取的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及尚未結清預扣稅結餘(見附註14(b)(viii)及23(b))。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並將於[編纂]後結清。

(a)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經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於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或確認收益日期，倘為較早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1個月以內	2,671,294	2,607,200	1,311,734	1,678,409
1至2個月	87	—	—	—
2至3個月	92	50,616	—	—
3個月以上	343	123	14,483	14,483
	<u>2,671,816</u>	<u>2,657,939</u>	<u>1,326,217</u>	<u>1,692,892</u>

貿易應收款項自發票日期起25日內收取。有關 貴公司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a)。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應收賬款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乃以撥備賬入賬，除非貴公司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極低，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自貿易應收款項撇銷（見附註3(d)(ii)）。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於應收賬款）被視為個別或集體減值。概無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屬逾期。

(c) 預付開支及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預付開支	76,612	129,466	785,591	947,494
按金	<u>372,717</u>	<u>583,691</u>	<u>672,859</u>	<u>203,036</u>
	<u>449,329</u>	<u>713,157</u>	<u>1,458,450</u>	<u>1,150,530</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金包括阿爾伯塔政府所持官地皇家礦產稅按金分別357,462加元、568,436加元、657,604加元及187,781加元。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見附註12(b))	—	4,974,820	5,405,648	1,941,248
手頭現金	—	<u>90</u>	<u>7,825</u>	<u>3,249</u>
於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 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	<u>4,974,910</u>	<u>5,413,473</u>	<u>1,944,49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現金流量補充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非現金營運資金的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未經審核)				
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	(807,684)	(1,661,793)	2,228,314	931,704	230,644
預付開支及按金	(60,378)	(263,828)	(745,293)	(244,943)	307,92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253,159	(615,191)	(3,453,231)	(1,663,803)	(693,996)
	1,385,097	(2,540,812)	(1,970,210)	(977,042)	(155,432)
減：直接計入投資及 融資活動的非現 金營運資金	(2,007,396)	2,464,026	1,771,582	1,520,635	553,522
	(622,299)	(76,786)	(198,628)	543,593	398,090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貿易應付款項	5,719,004	2,901,911	883,564	61,720
應計負債	478,260	2,157,903	701,479	1,189,579
其他應付款項	117,886	640,145	661,685	301,433
	6,315,150	5,699,959	2,246,728	1,552,732

所有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支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含於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1個月內	1,438,995	2,019,034	1,252,015	536,421
1至3個月	4,087,525	1,615,597	333,028	402,844
3個月以上但6個月以內	670,744	1,425,183	—	312,034
	<u>6,197,264</u>	<u>5,059,814</u>	<u>1,585,043</u>	<u>1,251,299</u>

12 銀行及其他債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銀行貸款(附註(a))	—	47,121,480	45,580,135	41,041,566
銀行債務(附註(b))	1,831,820	—	—	—
其他銀行貸款(附註(b))	30,350,000	—	—	—
其他債項(附註(c))	9,277,000	—	—	—
股東貸款(附註(d))	69,418,658	—	—	—
	110,877,478	47,121,480	45,580,135	41,041,566
減未攤銷債務發行成本	—	(1,200,000)	(882,387)	(724,664)
年/期末結餘	<u>110,877,478</u>	<u>45,921,480</u>	<u>44,697,748</u>	<u>40,316,902</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其他債項應將以下日期支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110,877,478	—	—	—
1年後但2年內	—	—	—	—
2年後但5年內	—	47,121,480	45,580,135	41,041,566
5年後	—	—	—	—
	<u>110,877,478</u>	<u>47,121,480</u>	<u>45,580,135</u>	<u>41,041,566</u>

附註：

(a) 銀行貸款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取得可用信貸融資200,000,000加元，包括循環信貸融資100,000,000加元及100,000,000加元定期貸款。信貸融資項下之所有墊款及定期貸款須經貸款人批准。循環信貸融資的固定承諾限額為50,000,000加元，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提取47,121,480加元、45,580,135加元及41,041,566加元。任何超過50,000,000加元的額外墊款要求須經貸款人批准。定期貸款方面包括A批（最高為10,000,000加元，可用於鑽探、完成及收購地面設備）及B批（最高為90,000,000加元，可用於其他日後發展計劃）。A批定期融資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屆滿，B批仍可動用，惟任何墊款須經貸款人批准。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定期貸款項下概無尚未償還金額。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就運輸服務存有264,000加元的信用狀。

所有融資項下尚未償還金額按加拿大同業拆息利率（「加拿大同業拆息利率」）（加拿大同業拆息利率指於路透社加拿大存款拆息利率所報的銀行承兌匯票之到期收益的算術平均數）加每年5.5%的利潤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循環信貸融資的適用實際利率分別為6.773%、6.6%及6.5%。信貸由4億加元債權證作抵押，債權證由所有現有及之後收購不動產及動產作浮動押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貴公司與貸款方就信貸融資抵押訂立修訂協議（見附註23(b)）。

所有融資項下尚未償還本金額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到期。可供動用信貸額度須經貸款方每半年進行檢討，檢討將於任何指定年度的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前完成。信貸融資及借款基礎可由貸款方因儲備、商品價格及其他因素變動而予以調整。借款基礎減少可導致信貸融資減少。倘信貸融資減少，則貴公司擁有60日償還任何差額，而不論信貸融資的到期日如何，或質押按貸款方全權認為金額足以補足該借款基礎差額的額外抵押品予貸款方。貴公司在本融資條款項下須符合的若干財務契諾如下：(1)保持營運資金比率（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之比率）高於1比1；(2)保持債務覆蓋比率（總負債比營運現金流量淨額之比率，定義見融資協議）低於4比1（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下調至3比1）；(3)保持利息覆蓋比率（營運現金流量淨額比利息開支之比率，定義見融資協議）高於4比1；及(4)保持經調整現值比率（儲備基準）高於1.7比1（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上調至2.0比1）。此外，除非透過股權墊款撥付資金，否則貴公司不得超逾相等於營運現金流量淨額（定義見融資協議）11%的行政開支上限。上述契諾及條款之所有條款乃由貸款方界定。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已遵守信貸項下之所有契諾。詳細討論見附註24(b)。

(b) 其他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債務包括尚未償還支票金額1,831,820加元，乃自貴公司支票戶口劃出。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擁有加拿大特許銀行循環營運活期貸款，最高借款額度為32,300,000加元及到期日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貸款按貸款方最優惠利率加1.75%至2.50%年利率（取決於經計算的債項淨額比現金流量比率）計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利率為4.75%。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尚未償還本金餘額為30,350,000加元。全部貸款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償還。

該貸款以全面轉讓賬面債項及75,000,000加元的債權證作抵押，並以 貴公司所有資產作浮動押記。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透過第三方管道輸送燃氣的擔保函件(金額分別為264,000加元及264,000加元)乃透過 貴公司之貸款方發出，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到期。

(c) 其他債項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擁有私人貸方後債有抵押活期貸款，本金額為8,000,000加元。貸款按年利率13%計息。貸款應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償還。貸款以全面轉讓賬面債項及10,000,000加元債權證作抵押，並以 貴公司所有資產作第二押記。

貸款須受要求保持若干財務比率的若干財務契諾所規限。以下契諾比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符合。

流動比率低於規定契諾比率1比1。流動比率於協議內界定為流動資產(包括銀行貸款融資項下未提取可用性)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

抵押債項比權益比率高於規定契諾比率1比1。抵押債項比權益比率於協議內界定為以 貴公司資產作抵押的全部債項比股東權益的比率。後債有抵押活期貸款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悉數償還。

此外，僱員貸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合共1,277,000加元。貸款以年利率12%計息及為無抵押。所有僱員貸款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結清(見附註14及23)。

(d) 股東貸款

股東貸款為應付貴公司當時之股東吉林弘原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吉林弘原轉讓6,244,632加元之貸款予164 Co(一間由 貴公司總裁控制的公司)。 貴公司其後透過向吉林弘原以認定價格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3.89加元)發行170,984,500股(股份分拆前：35,126,054股)C類普通股而轉換未償還予吉林弘原的56,201,687加元之貸款。結欠吉林弘原的餘款6,652,339加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現金償還。為結清應付164 Co的款項6,244,632加元， 貴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認定價格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3.89加元)發行18,998,279股(股份分拆前：3,902,895股)B類普通股(見附註14及23)。

13 棄置義務

日後棄置義務總額乃根據 貴公司於原油及天然氣資產(包括井位、集氣系統及設備、棄置及復墾原油及天然氣資產之估計成本以及日後成本的估計產生時間)中的所有權權益淨額估計。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貴公司估計須結清其棄置義務的未貼現現金流量金額總額分別為約1,423,000加元、2,153,898加元、2,357,172加元及2,404,864加元，其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三零年、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五零年、二零一七年至二零六三年及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五六年期間產生。大部分該等成本將於二零三五年前產生。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貼現率分別為2.53%、1.64%、1.20%及1.02%及通脹率分別為2%、2%及2%乃用於計算棄置責任。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棄置義務分別為1,366,299加元、1,616,614加元、1,764,990加元及1,810,819加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 貴公司棄置義務的對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年／期初結餘	1,397,144	1,366,299	1,616,614	1,764,990
估計變動	(276,629)	107,199	127,973	35,727
已產生負債	210,060	120,961	—	—
增加費用	<u>35,724</u>	<u>22,155</u>	<u>20,403</u>	<u>10,102</u>
年／期末結餘	<u><u>1,366,299</u></u>	<u><u>1,616,614</u></u>	<u><u>1,764,990</u></u>	<u><u>1,810,819</u></u>

14 股本

(a) 法定：

貴公司獲授權不限量發行普通股及以下股份類別：

- (1) A類附投票權普通股；
- (2) B類無投票權普通股；
- (3) C類無投票權普通股；
- (4) 第一優先股；及
- (5) 第二優先股。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已發行：

附註	A類		B類		C類		普通股		
	數目 (附註(ix))	金額	數目 (附註(v) 及(ix))	金額	數目 (附註(v) 及(ix))	金額	數目	金額	總金額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2,000	10	2,428	5	41,382	85	—	—	100
為結清股東貸款發行股份	(i)	—	18,998,279	15,198,622	170,984,500	136,787,600	—	—	151,986,222
發行予僱員及顧問的股份	(ii)	—	4,560,310	3,648,248	—	—	—	—	3,648,248
為換取現金發行股份	(iii)	—	—	—	13,163,862	12,080,112	—	—	12,080,112
購回股份	(iv)	—	(84,000)	(50,400)	(3,323,535)	(2,658,207)	—	—	(2,708,60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u>2,000</u>	<u>10</u>	<u>23,477,017</u>	<u>18,796,475</u>	<u>180,866,209</u>	<u>146,209,590</u>	<u>—</u>	<u>—</u>	<u>165,006,075</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000	10	23,477,017	18,796,475	180,866,209	146,209,590	—	—	165,006,075
為換取現金發行股份	(vi)	—	—	—	2,700,000	2,480,000	—	—	2,480,000
購回股份	(vii)	—	—	—	(550,000)	(450,000)	—	—	(45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u>2,000</u>	<u>10</u>	<u>23,477,017</u>	<u>18,796,475</u>	<u>183,016,209</u>	<u>148,239,590</u>	<u>—</u>	<u>—</u>	<u>167,036,075</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000	10	23,477,017	18,796,475	183,016,209	148,239,590	—	—	167,036,075
為換取現金發行股份	(viii), (ix)	—	523,330	523,330	1,687,964	1,687,962	—	—	2,211,292
重新分類A類普通股及 轉換B類及C類普通股 為普通股	(ix)	(2,000)	(24,000,347)	(19,319,805)	(184,704,173)	(149,927,552)	208,706,520	169,247,367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u>	<u>—</u>	<u>—</u>	<u>—</u>	<u>—</u>	<u>—</u>	<u>208,706,520</u>	<u>169,247,367</u>	<u>169,247,367</u>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已進行下列交易：

- (i)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貴公司透過按認定價格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3.89加元)向164 Co發行18,998,279股(股份分拆前：3,902,895股)B類普通股，及按認定價格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3.89加元)向吉林弘原發行170,984,500股(股份分拆前：35,126,054股)C類普通股以及現金支付6,652,339加元，清償69,098,658加元之股東貸款(見附註12)。發行股份導致向股東分派合共89,539,903加元。
- (ii)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貴公司透過按認定價格每普通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1.60加元)發行3,266,532股(股份分拆前：1,633,266股)B類普通股清償僱員貸款(見附註12)。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貴公司按每股0.45加元至0.60加元(股份分拆前：0.90加元至1.20加元)的價格向僱員及顧問發行1,293,778股(股份分拆前：646,889股)B

類普通股，合共換取現金所得款項667,399加元。發行予僱員及顧問之B類普通股按認定價格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1.60加元)入賬。發行B類普通股導致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合共1,510,908加元。

- (iii) 貴公司發行C類普通股以換取現金。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貴公司按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1.60加元)的價格發行5,418,750股(股份分拆前：2,709,375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4,335,000加元，及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月及十一日，貴公司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發行7,745,112(股份分拆前：3,872,556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7,745,112加元。
- (iv)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貴公司按每股0.60加元(股份分拆前：1.20加元)的價格購回84,000股(股份分拆前：42,000股)B類普通股，合共換取現金50,400加元，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購回3,323,535股(股份分拆前：1,661,767股)C類普通股，合共換取現金3,323,535加元。購回股份導致累計虧拙內錄得665,328加元。
- (v) 根據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之董事會決議案，貴公司宣佈2.43387005股股份分拆為B類及C類普通股。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四年之財務報表內作出追溯反映。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後，貴公司進行下列交易：

- (vi)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貴公司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發行50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0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500,000加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貴公司按每股0.9加元(股份分拆前：1.80加元)的價格發行2,200,000股(股份分拆前：1,100,000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1,980,000加元。
- (vii) 貴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購回50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股)C類普通股，合共換取現金50,000加元，並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回購50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0股)C類普通股，合共換取現金500,000加元。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購回股份導致產生累計虧絀100,000加元。
- (vii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貴公司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向個別投資者發行1,687,962股(股份分拆前：843,981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1,687,962加元，其中新股發行的現金所得款項552,037加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由吉林弘原(由吉林弘原向個別股東收取)轉讓予貴公司(見附註18)；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餘額1,135,925加元由吉林弘原持有(由吉林弘原向新股東收取)。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貴公司按每股0.60加元(股份分拆前：1.20加元)的價格發行163,330股(股份分拆前：81,665股)B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97,998加元；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貴公司按每股0.60加元(股份分拆前：1.20加元)的價格向僱員及顧問發行280,000股(股份分拆前：140,000股)B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168,000加元，及按每股0.45加元(股份分拆前：0.90加元)發行80,000股(股份分拆前：40,000股)B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36,000加元。發行予僱員及顧問之B類普通股按認定價格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入賬。發行B類普通股導致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合共221,332加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x)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貴公司股東批准(其中包括)(i)A類普通股重新分類為普通股；(ii)按一換一基準轉換所有B類及C類普通股為普通股及(iii)貴公司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按每一股普通股換兩股普通股基準進行股份分拆。上述重新分類、股份轉換及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股份分拆已於相關期間之財務報表內作出追溯反映。

15 收益

營業額顯示了供應予客戶之原油及天然氣的銷售價值。年／期內已於營業額確認的各主要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未經審核)	加元
銷售原油	4,637,508	3,496,316	958,940	76,729	367,876
銷售天然氣	18,859,541	28,927,551	15,120,658	7,743,304	8,016,727
	<u>23,497,049</u>	<u>32,423,867</u>	<u>16,079,598</u>	<u>7,820,033</u>	<u>8,384,603</u>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公司之客戶基礎分別包括交易額佔貴公司收益超過10%之三名、兩名、兩名(未經審核)及兩名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等客戶銷售的收益為22,449,852加元、30,245,467加元、13,555,712加元、6,865,233加元(未經審核)及7,061,056加元。該等客戶所產生之信貸風險集中詳情載於附註24(a)。

16 融資費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利息開支及融資成本	2,637,649	3,070,742	2,936,994	1,436,199	1,472,710
發債成本攤銷	12	—	70,000	158,953	157,723
增加費用	13	35,724	22,155	9,682	10,102
融資費用總額	<u>2,673,373</u>	<u>3,162,897</u>	<u>3,275,010</u>	<u>1,604,834</u>	<u>1,640,535</u>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通過比較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減值進行評估以計量減值金額。此外，倘非金融資產並無產生獨立的現金流入，貴公司須按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產生大致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對其進行測試。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大宗商品價格預期整體下調，貴公司已識別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跡象。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預期油價下降及預期天然氣價格下降，管理層認為阿爾伯塔省Dawson現金產生單位及阿爾伯塔省Basing現金產生單位已發生減值事件。因此，管理層已就適用期間對上述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識別到貴公司兩個現金產生單位（即阿爾伯塔省Basing現金產生單位及阿爾伯塔省Dawson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指標。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評估，貴公司的Dawson現金產生單位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釐定為195,976加元（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因此確認相應減值虧損。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評估，貴公司的Dawson現金產生單位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釐定為1,628,503加元（高於可收回金額），並確認相應減值虧損。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評估，貴公司的Dawson現金產生單位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釐定為749,971加元（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因此確認相應減值虧損。

於各年末的Dawson Alberta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Dawson現金產生單位	5,104,673	2,494,550	1,567,606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阿爾伯塔省Basing現金產生單位錄得任何減值。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較高者估計。各項估計均採用使用價值法進行。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價值採用按10%的稅前折現率折現的預期現金流量及自儲量報告中獲得的遞增價格及未來開發成本釐定。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採用以下基準價格及匯率以釐定在用價值計算中的預測價格：

年度	WTI石油 (美元/桶)	AECO天然氣 (加元/ 百萬英熱單位)	美元/加元 匯率
二零一四年	94.65	4.00	0.940
二零一五年	88.37	3.99	0.940
二零一六年	84.25	4.00	0.940
二零一七年	95.52	4.93	0.940
二零一八年	96.96	5.01	0.940
二零一九年	98.41	5.09	0.940
二零二零年	99.89	5.18	0.940
二零二一年	101.38	5.26	0.940
二零二二年	102.91	5.35	0.940
二零二三年	104.45	5.43	0.940
二零二四年 ⁽¹⁾	+1.5%/年	+1.5%/年	0.940

⁽¹⁾ 二零二三年後至儲量年期末止每年變動的概約百分比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採用以下基準價格及匯率以釐定在用價值計算中的預測價格：

年度	WTI原油 (美元/桶)	AECO天然氣 (加元/ 百萬英熱單位)	美元/加元 匯率
二零一五年	62.50	3.31	0.850
二零一六年	75.00	3.77	0.875
二零一七年	80.00	4.02	0.875
二零一八年	85.00	4.27	0.875
二零一九年	90.00	4.53	0.875
二零二零年	95.00	4.78	0.875
二零二一年	98.54	5.03	0.875
二零二二年	100.51	5.28	0.875
二零二三年	102.52	5.53	0.875
二零二四年	104.57	5.71	0.875
二零二五年 ⁽¹⁾	+2%/年	+2%/年	0.875

⁽¹⁾ 二零二四年後至儲量年期末止每年變動的概約百分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採用以下基準價格及匯率以釐定在用價值計算中的預測價格：

年度	WTI原油 (美元/桶)	AECO天然氣 (加元/ 百萬英熱單位)	美元/加元 匯率
二零一六年	44.00	2.76	0.725
二零一七年	52.00	3.27	0.750
二零一八年	58.00	3.45	0.775
二零一九年	64.00	3.63	0.800
二零二零年	70.00	3.81	0.825
二零二一年	75.00	3.90	0.850
二零二二年	80.00	4.10	0.850
二零二三年	85.00	4.30	0.850
二零二四年	87.88	4.50	0.850
二零二五年	89.63	4.60	0.850
二零二六年 ⁽¹⁾	+2%/年	+2%/年	0.850

⁽¹⁾ 二零二五年後至儲量年期末止每年變動的概約百分比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a) 員工成本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 其他福利	1,193,258	1,527,421	1,147,416	448,029	605,735
退休福利供款	16,191	19,772	24,019	16,636	21,173
以股份為基礎的 報酬	—	1,397,309	—	—	221,332
	<u>1,209,449</u>	<u>2,944,502</u>	<u>1,171,435</u>	<u>464,665</u>	<u>848,240</u>
(b) 其他項目					
經營租賃費用					
— 辦公室物業	494,152	423,620	480,182	230,680	255,715
— 壓縮站	328,097	595,500	424,650	172,600	252,300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7,625	170,008	85,095	—	10,000
	<u>37,625</u>	<u>170,008</u>	<u>85,095</u>	<u>—</u>	<u>10,000</u>

19 所得稅

所得稅撥備與採用聯邦與省級綜合稅率計算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所得的結果存在差異。該差異乃由以下項目所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除所得稅前 （虧損）／溢利	(653,810)	3,001,753	(2,485,093)	(2,730,019)	(3,653,242)
聯邦與省級綜合稅率	25%	25%	26%	26%	27%
預期稅項（利益）／ 開支	(163,453)	750,438	(646,124)	(709,805)	(986,375)
因以下各項產生的稅 項增加／（減少）：					
— 不可扣稅開支	464	380,603	2,756	—	61,988
— 未確認遞延稅項 資產變動	162,989	(1,134,476)	1,095,569	1,164,561	925,164
— 已頒佈稅率變動	—	—	(425,605)	(452,905)	(777)
— 其他	—	3,435	(26,596)	(1,851)	—
所得稅開支	<u>—</u>	<u>—</u>	<u>—</u>	<u>—</u>	<u>—</u>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法定稅率分別為25%、25%、26%及26%（未經審核）及27%。於二零一五年的增加乃由於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阿爾伯特省級稅率自10%增至1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組成部分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加元	加元	加元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尚未就以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	22,956,626	18,366,148	20,710,018	23,953,275
棄置義務	1,366,299	1,616,614	1,764,990	1,810,819
非資本虧損及其他	1,495,246	1,297,507	1,286,611	1,424,058
總計	<u>25,818,171</u>	<u>21,280,269</u>	<u>23,761,619</u>	<u>27,188,152</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分別擁有約114,000,000加元、116,000,000加元、115,000,000加元及114,100,000加元的稅項減免，其中包括於二零三一年、二零三二年、二零三五年及二零三六年到期的虧損結轉分別約1,500,000加元、1,500,000加元、1,500,000加元及1,700,000加元。

20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小計	以股份為	總計	
	董事袍金		及實物利益		供款		基礎的付款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	—	400,000	—	2,356	402,356	—	402,356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	—	—	—	—	—	—	—
	—	400,000	—	2,356	402,356	—	402,35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總計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	—	430,000	—	2,426	432,426	308,000	740,426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	—	—	—	—	—	—	—
	<u>—</u>	<u>430,000</u>	<u>—</u>	<u>2,426</u>	<u>423,426</u>	<u>308,000</u>	<u>740,426</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總計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	—	430,000	—	2,480	432,480	—	432,480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	—	—	—	—	—	—	—
	<u>—</u>	<u>430,000</u>	<u>—</u>	<u>2,480</u>	<u>432,480</u>	<u>—</u>	<u>432,48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二零一五年 總計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	—	215,000	—	2,480	217,480	—	217,480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	—	—	—	—	—	—	—
	<u>—</u>	<u>215,000</u>	<u>—</u>	<u>2,480</u>	<u>217,480</u>	<u>—</u>	<u>217,48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退休計劃供 款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 款		總計 加元
	董事袍金 加元	酌情花紅 加元	小計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執行董事							
伯樂	—	197,084	—	2,544	199,628	—	199,628
非執行董事							
景元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Richard Dale Orman (於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16,667	—	—	—	16,667	—	16,667
Bryan Daniel Pinney (於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16,667	—	—	—	16,667	—	16,667
Peter David Robertson (於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16,667	—	—	—	16,667	—	16,667
	<u>50,001</u>	<u>197,084</u>	<u>—</u>	<u>2,544</u>	<u>249,629</u>	<u>—</u>	<u>249,629</u>

誠如下文附註21所載，於相關期間，貴公司並無已付或應付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款項作為加入或加入貴公司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補償。於相關期間，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21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一名、一名、一名、一名(未經審核)、一名為董事，彼之酬金披露於附註20。有關其他四名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加元	二零一四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加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663,530	760,890	928,060	484,040	439,083
解僱費	—	—	75,000	—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972,642	—	—	64,000
退休計劃供款	9,425	9,702	9,920	9,920	10,178
	<u>672,955</u>	<u>1,743,234</u>	<u>1,012,980</u>	<u>493,960</u>	<u>513,26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上述四名最高年度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港元					
零至1,000,000	1	—	—	4	4
1,000,001至1,500,000	2	—	2	—	—
1,500,001至2,000,000	—	1	1	—	—
2,000,001至2,500,000	1	—	1	—	—
2,500,001至3,000,000	—	1	—	—	—
3,500,001至4,000,000	—	1	—	—	—
4,500,001至5,000,000	—	1	—	—	—

22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653,810加元、溢利3,001,753加元、虧損2,485,093加元、虧損2,730,019加元（未經審核）及虧損3,653,242加元，以及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被視作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45,810股、144,768,368股、204,430,842股、204,345,226股（未經審核）及208,538,080股計算得出，並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於年／期初的已發行普通股	45,810	45,810	204,345,226	204,345,226	206,495,226
已發行新股份的影響	—	145,025,512	547,122	400,552	2,042,854
已購回股份的影響	—	(302,954)	(461,506)	(400,552)	—
於年／期初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5,810</u>	<u>144,768,368</u>	<u>204,430,842</u>	<u>204,345,226</u>	<u>208,538,080</u>

B類及C類普通股均為不具投票權普通股，惟於有關期間內另行就股息權益與A類普通股相同。因此，在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時，A類、B類及C類普通股的總數乃採納為分母，而A類、B類及C類普通股於有關期間的每股（虧損）／盈利金額均為相同。

於有關期間內概無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23 關聯方交易

(a) 與主要管理人員之交易

所有主要管理人員為 貴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僱員，彼等之薪酬披露於附註20及21。

(b) 與其他關聯方之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吉林弘原之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吉林弘原將6,244,632加元之貸款轉讓予 貴公司總裁控制之法團164 Co。 貴公司隨後透過按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3.89加元)之認定價格向吉林弘原發行170,984,500股(股份分拆前：35,126,054股)C類普通股轉換尚未償還予吉林弘原之貸款56,201,687加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欠吉林弘原之剩餘款項6,652,339加元以現金償還。為結清應付164 Co之款項6,244,632加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以每股0.80加元(股份分拆前：3.89加元)之認定價格發行18,998,279股(股份分拆前：3,902,895股)B類普通股(見附註12及14)。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 貴公司以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之價格從吉林弘原購回3,323,535股(股份分拆前：1,661,767股)C類普通股。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之僱員貸款合共為1,277,000加元。貸款按年利率12%計息，並為無抵押。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借入僱員貸款1,143,500加元。所有僱員貸款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見附註12及1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貴公司控股股東Aspen與 貴公司之貸款方訂立質押及有限追索權擔保協議(見附註12)。因此，Aspen持有A類普通股構成之所有股權均質押予貸款方。Aspen質押及擔保協議替代吉林弘原及164 Co與 貴公司貸款方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之質押及有限追索權擔保協議，據此，吉林弘原及164 Co持有之A類普通股獲質押予貸款方。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 貴公司以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之價格從吉林弘原購回50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0股)C類普通股。

貴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代吉林弘原結清有關購回普通股的預扣稅156,283加元，該款項計入應收賬款(見附註9)，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十日尚未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 貴公司以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之價格向個別投資者發行1,687,962股(股份分拆前：843,981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1,687,962加元，其中，新股發行的現金所得款項552,037加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由吉林弘原(吉林弘原向新股東收取)轉讓予 貴公司(見附註14)。新股發行所得款項餘額1,135,925加元有待吉林弘原支付予 貴公司，該款項計入應收賬款(見附註9)。

24 金融工具與風險管理

概覽

貴公司因使用金融工具而須承擔信貸風險、流動性及市場風險。本附註呈列有關貴公司所承擔各項風險、貴公司之目標、政策及風險計量與管理程序以及貴公司資本管理之資料。

貴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乃為識別及分析貴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而制定，以設定適當之風險限額及控制措施以及監察風險及緊跟市況及貴公司之業務。

(a) 信貸風險

倘客戶或金融工具的對手方無法履行其合約責任，並主要因貴公司應收貴公司原油及天然氣買方、合營夥伴及金融衍生合約的對手方的款項而引起，信貸風險為貴公司財務損失的風險。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之應收賬款分別包括應收貴公司原油及天然氣買方款項2,671,816加元、2,657,939加元、1,326,217加元及1,692,892加元以及其他應收款項192,453加元、1,868,123加元、971,531加元及1,510,137加元。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69.4%、81.5%、74.9%及44.6%乃分別為應收貴公司最大客戶款項，而貿易應收款項的88.7%、99.9%、82.3%及94.0%乃分別為應收貴公司三大客戶款項。

應收貴公司原油及天然氣買方之未償還款項一般於生產隨後一個月的第25日收取。貴公司降低有關此等款項之信貸風險的政策為與大型、信譽優良之石油市場參與者建立市場營銷關係。金融衍生合約僅與信譽優良之機構訂立。未償還之合營企業應收賬款通常於向合夥人發出合營通知書後一至四個月內收取。

應收賬款及超過已擔保最低金額的現金結餘賬面值指最高信貸風險。貴公司決定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毋須任何重大呆賬撥備，亦無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撤銷任何重大應收款項。概無貴公司認為逾期且有收回風險的重大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2,671,473加元、2,657,816加元、1,311,734加元及1,678,409加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少於90日。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貴公司無法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之風險。貴公司採用審慎的現金及債務管理以降低履行財務責任時出現困難之可能性。倘管理層釐定公司正在收購之資產或正在進行之項目屬優質，則貴公司不反對維持更高之債務對總資本比率。

貴公司編製年度資本開支預算，定期進行監察並於必要時更新。此外，貴公司對運營及非運營項目開支採取授權機制，藉以進一步管理資本開支。貴公司亦擬將其付款週期調整至每月25日，與收取原油及天然氣收入相一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現時經濟環境挑戰重重，或會導致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水平或債務結餘出現進一步不利變動，而這亦可能對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直接影響。此等因素及其他因素可能會對流動性及未來產生盈利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基於現時可得資料，管理層預期將於相關期間遵守所有財務契諾。鑑於石油及燃氣價格之現時波動以及有關價格回升時間之不確定性，再加上管道輸送能力之限制，管理層編製財務預測之能力面臨挑戰。在該動盪的經濟環境下，貴公司可能會於二零一六年違反其信貸融資協議（見附註12）所述之契諾。倘發生違反契諾之情況，即屬融資項下之違約事件，貸款方有權要求償還融資項下結欠之所有款項。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1年	1至3年	3至5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6,315,150	6,315,150	—	—
銀行貸款	30,350,000	30,350,000	—	—
銀行債務	1,831,820	1,831,820	—	—
股東貸款	69,418,658	69,418,658	—	—
其他債項	9,277,000	9,277,000	—	—
總計	<u>117,192,628</u>	<u>117,192,628</u>	<u>—</u>	<u>—</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1年	1至3年	3至5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5,699,959	5,699,959	—	—
銀行貸款	47,121,480	—	—	47,121,480
總計	<u>52,821,439</u>	<u>5,699,959</u>	<u>—</u>	<u>47,121,48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1年	1至3年	3至5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246,728	2,246,728	—	—
銀行貸款	45,580,135	—	45,580,135	—
總計	<u>47,826,863</u>	<u>2,246,728</u>	<u>45,580,135</u>	<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1年	1至3年	3至5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552,732	1,552,732	—	—
銀行貸款	41,041,566	—	41,041,566	—
總計	<u>42,594,298</u>	<u>1,552,732</u>	<u>41,041,566</u>	<u>—</u>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為市場指標(例如商品價格)有所變動的風險，匯率及利率將會影響 貴公司金融工具的估值、 貴公司債務水平以及其溢利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市場風險管理的目的為於可接受限制下管理及控制市場風險，並取得最大回報。

商品價格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為公平值或日後現金流量因商品價格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原油及天然氣之商品價格不僅受加元與美元之關係所影響，亦受決定供需水平之全球經濟事件之影響。 貴公司利用商品合約作為風險管理技巧，以緩和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下表概述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金融衍生工具：

工具	年期	價格 加元	參考	數量 (千兆焦 耳/日)	變現 收益/ (虧損) 加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掉期	二零一三年四月 至二零一三年十月	3.26	加元AECO	1,000	84,085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掉期	二零一四年一月 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4.03	加元AECO	4,500	(370,801)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貴公司因其銀行貸款而面對利率變動。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倘其銀行貸款的現行利率有百分之一的變動，則會導致估計對其年收入淨額造成分別為303,500加元、471,000加元、455,800加元及410,416加元的變動。

(d) 資本管理

貴公司一般政策為維持適當之資本基礎，以最有效之方式管理其業務，實現提高其資產價值及其相關股份價值之目標。 貴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為維持財務上之靈活性，以保持其履行財務責任之能力；維持資本架構，令 貴公司能夠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其債務能力為其增長策略提供資金；及優化資本使用，為其股東提供適當投資回報。

貴公司根據經濟形勢變化以及相關原油及天然氣資產之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 貴公司之資本架構包括股東權益、銀行債項及營運資金。為評估資本及營運效益以及財務優勢， 貴公司持續監察其債務淨額。

自創立以來， 貴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資本架構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加元	加元	加元	二零一六年
銀行貸款	30,350,000	47,121,480	45,580,135	41,041,566
股東貸款	69,418,658	—	—	—
其他債項	9,277,000	—	—	—
營運資金淨額虧絀／ (資金)	<u>4,833,372</u>	<u>(4,514,170)</u>	<u>(6,922,943)</u>	<u>(4,745,324)</u>
債項淨額	113,879,030	42,607,310	38,657,192	36,296,242
股東權益／(虧絀)	<u>(25,962,325)</u>	<u>51,840,172</u>	<u>51,837,116</u>	<u>49,843,129</u>
資本總額	<u><u>87,916,705</u></u>	<u><u>94,447,482</u></u>	<u><u>90,494,308</u></u>	<u><u>86,139,371</u></u>

25 交易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未經審核)	

交易費用 — — [編纂] — [編纂]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啟動程序以成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編纂]實體。作為此程序之一部分，貴公司擬[編纂]。有關[編纂]之成本已作為預付開支列賬，而有關[編纂]之成本則作為交易費用列支。預付開支將於[編纂]後重新分類至股本。倘並無[編纂]，則預付開支將被列支。

26 承擔

各項協議以及貴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經營產生承擔及或然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貴公司就其辦公室物業訂立一項租賃，租期由二零一一年十月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止。該租賃的平均成本約為每月41,000加元。辦公室物業租賃成本包括估計貴公司於租期內分佔其辦公室物業的經營成本。貴公司訂立兩個壓縮站的租賃協議；第一個壓縮站的租賃由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九月七日，需要每月租賃付款12,650加元，而第二個壓縮站的租賃由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每月租賃付款為22,000加元。貴公司訂立一項公司服務運輸協議，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公司服務費用各不相同，並須經對手方按年審閱）。下文所列的運輸服務承擔費用金額乃根據管理層最佳估計計算。

	總計	少於1年	1至3年	4至5年	超過5年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加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物業租賃	2,122,570	503,806	1,097,500	521,264	—
壓縮站租賃	1,249,358	415,800	833,558	—	—
運輸承擔	3,747,621	483,564	967,128	967,128	1,329,801
總合約責任	7,119,549	1,403,170	2,898,186	1,488,392	1,329,801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物業租賃	1,618,764	510,514	1,108,250	—	—
壓縮站租賃	833,558	415,800	417,758	—	—
運輸承擔	2,845,332	431,659	841,731	820,144	751,798
總合約責任	5,297,654	1,357,973	2,367,739	820,144	751,798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物業租賃	1,173,972	586,986	586,986	—	—
壓縮站租賃	417,758	313,606	104,152	—	—
運輸承擔	2,780,493	483,564	967,128	967,128	362,673
總合約責任	4,372,223	1,384,156	1,658,266	967,128	362,673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辦公室物業租賃	880,479	586,986	293,493	—	—
壓縮站租賃	209,858	181,606	28,252	—	—
運輸承擔	2,410,752	452,016	904,032	904,032	150,672
總合約責任	3,501,089	1,220,608	1,225,777	904,032	150,67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遠期出售天然氣訂立以下固定價格實體商品合約：

商品	年期	數量	價格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92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94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95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03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05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1.88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5,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16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5,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11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5,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40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26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39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39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42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29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26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28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80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82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3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54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51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79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6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4元

27 期後事項

[●]

C 期後財務報表及股息

貴公司並無就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貴公司並無就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股息或作出分派。

此 致

Persta Resources Inc.

列位董事

長江證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台照

KPMG LLP

特許專業會計師

加拿大卡爾加里

謹啟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日期]